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3393-7862
聯絡人：涂淑雯
電 話：02-7736-5662

受文者：國立中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二)字第1060178506A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為107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簡章公告事宜，請查照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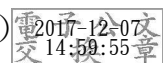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本部106年7月6日臺教師(二)字第10600950057A號函通知107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(以下簡稱本檢定考試)訂於107年3月4日(星期日)舉行，諒達。

二、旨揭檢定考試簡章將於本(106)年12月15日(星期五)公告於本檢定考試網站(<https://tqa.ntue.edu.tw>)，另基於確保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之公平性、試題品質及試務安全考量等，自107年度起需收回考試試題題本，考後僅公布範例試題，不公布考試試題，請協助於學校相關網站公告，並轉知所屬符合資格之應考人，注意考試報名相關規定事項。

正本：各師資培育之大學

副本：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(教檢試務行政組)



國立中山大學

